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麗如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100170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55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10055066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10055066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10055066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辦理「臺北酷課雲—111年分科測驗重點複習  
直播課程計畫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與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6月15日北市教資字第  
1113059476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相關課程訊息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高中職學生。

(二)直播日期：111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7月4日（星  
期一）。

(三)直播科目：數甲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歷史、地理、公  
民等7科課程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學生使用「教育雲端帳號」或Google等一  
般帳號登入酷課雲後，逕至酷課雲網路課程

(<https://ono.tp.edu.tw>) 加入各科課程及下載講  
義。

教務處 111/06/20 13:14



1110006887

有附件



(五)若當日無法參與直播課程，可在加入各課程後觀看直播課程錄影檔。

### 三、檢附本案來函及其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(桃園美國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： 2022/06/20 10:00:17 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訂

線

